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项目

询 价 文 件

采　　购　　人：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新时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第一章 询价公告

第二章 采购需求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一. 说明

二. 询价文件

三. 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四.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五. 询价

六. 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 合同授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章 响应性文件格式

第一章　询价公告

项目概况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获取询价文件，并于2026年11月24日9时0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采购编号：新采询价-2026-35

2.采购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项目

3.采购方式：询价

4.预算金额：1930000.00元

最高限价：1930000.00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新政采【2026】088号A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项目A包	1930000.00	1930000.00	是	1930000.00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6.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响应：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节能环保、促进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采用资格审查信用承诺制。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3.2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3.3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信用查询渠道：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均须注明网址），查询时间为询价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3.4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装全新、符合询价文件规定技术参数（提供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年11月19日至2026年11月23日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以下简称“交易平台网站”)（https://ggzy.zhumadian.gov.cn ）。

3.方式：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采购文件。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采购文件的，将被拒绝。

4.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时间：2026年11月24日09时00分

2.地点：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

五、响应文件开启：

1.时间：2026年11月24日09时00分

2.地点：新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厅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公告期限：

本次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网站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投标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其投标将被拒绝。 2.投标人注册：投标人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 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 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3.招标文件下载：凡有意参加投标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 ）”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时，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

地　　址：河南省驻马店市新蔡县开元大道与人民路交叉口西北边

联 系 人：代志明

联系方式：13939688862

2.采购代理信息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新时代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东16号省汇中心A座15A01

联 系 人：张峥峥

电　　话：15713962938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代志明

联系方式：13939688862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要求	单位	数量	备注
1	聚合氯化铝铁（液体）	详见技术参数	吨	2180	**本次采购包含所有人工费、现场设备设施费、运输费、检测服务等现场实施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再追加任何费用。**

二、技术参数要求

聚合氯化铝铁（液体）技术参数要求	
指标名称/指标单位	技术指标
	液体
氧化铝(AL2O3)的质量分数/%	≥8
全铁（Fe）的质量分数/%	1.5～5.0
盐基度/%	40.0～85.0
密度（20℃）（g/cm³）	≥1.19
不溶物的质量分数/%	≤0.5
PH值（10g/L水溶液）	3.5～5.0
砷（As）的质量分数/%	≤0.0005
铅（Pb）的质量分数/%	≤0.002
镉（Cd）的质量分数/%	≤0.0002
汞（Hg）的质量分数/%	≤0.00002
铬（Cr）的质量分数/%	≤0.005
锌（Zn）的质量分数/%	≤0.02
镍（Ni）的质量分数/%	≤0.001

三、商务要求

质保期	国家有统一规定的执行国家规定，没有规定的原则上不少于12个月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
合同签订时间、交货期限及地点	合同签订时间：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 交货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天内完成。 地点：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
质量要求	符合HGT5359-2018行业标准，达到合格标准并满足采购人要求。
验收方法及方案	由采购人组织验收，采购人、供应商及其他人员（如有）参加
付款方式	具体付款方式采购合同另行约定。
售后服务保障	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供应商应在1小时内作出响应，4小时内赶到现场查明情况，并将现场实际情况反馈给采购人出具项目实施方案。

四、采购人对项目的特殊要求及说明

采购人的特殊要求及说明理由	1、投标人特殊资格等要求：详见询价公告 2、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3、是否授权评审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人供应商：否4、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 5、本项目是否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否 6、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要求
1	1.1　采购项目名称：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项目 1.2 采购人名称：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 1.3 采购内容：详见采购需求
2	合格供应商：具备询价公告第二项规定的条件。
3	询价报价及费用： 3.1本次询价应以人民币报价。 3.2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本项目询价废止。 3.3　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按驻马店市政府采购电子商城采购合同约定金额收取，金额：20000.00元
4	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本项目不组织现场踏勘或标前答疑会。
5	响应性文件组成：加密电子响应性文件（*.ZMDTF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上传完成。
6	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详见询价公告。
7	询价时间及地点：详见询价公告。
8	评定办法：本次询价将按照最低评标价法。 最低评标价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询价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由采购人授权询价小组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9	成交公告及成交通知书：评审委员会根据全体评审成员签字的原始评审记录和评审结果编写评审报告，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履行核对评审结果职责，并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提交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1个工作日内通过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线上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采购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0	询价保证金交纳与退还：本项目不收取询价保证金。
11	签订合同时间：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三、商务要求。
12	履约保证金的收取及退还: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13	采购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4	付款方式：详见第二章采购需求，三、商务要求。
15	成交供应商可以以政府采购合同为担保向金融机构进行贷款融资。
16	响应文件有效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期结束后 60 日。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合同的组成部分,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7	质疑和投诉：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9条
18	本项目使用远程不见面交易的模式。供应商应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逾期上传询价将被拒绝。
19	**供应商注册**：供应商首先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投标人登陆版块”进行交易主体免费注册，然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诚信库申报操作手册”指导填报企业信息和上传有关资料原件的扫描件，完善诚信库信息，自行核验通过后，按网站下载中心（其他）“办理HNXACA单位个人数字证书所需材料下载”准备齐资料，最后到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驻马店市文明路1196号公共资源交易中心1F大厅）办理 CA 密钥，完成注册。
20	**询价文件下载**: 凡有意参加询价者，登录“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凭领取的企业身份认证锁（CA密钥）登录系统进行网上免费下载询价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在网上下载询价文件的，其询价将被拒绝。
21	**响应文件制作**: 1、供应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

	.cn）”网站下载中心（政府采购类）：下载“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 2、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交易系统下载询价文件(.zmdzf 格式)。 3、供应商须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4、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s://ggzy.zhumadian.gov.cn）”网站提供的“新点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驻马店）”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5、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询价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无法直接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须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6、询价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询价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7、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拒收。 8、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询价文件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zmdtf 格式和.nzmd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9、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s://ggzy.zhumadian.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22	响应文件上传: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22条
23	**询价文件的澄清与变更:** 1、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下载询价文件和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2、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

	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24	**开启（解密）：** 1、询价当日，供应商无需到达询价现场，仅需在任意地点使用企业CA　密钥登入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https://ggzy.zhumadian.gov.cn）及相应的配套硬件设备（摄像头、话筒、麦克风等）参加询价活动。 2、解密时，供应商必须使用能正确解密响应文件的CA　密钥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远程解密，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响应文件，系统内响应文件将被退回；因采购人原因或网上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导致供应商无法按时完成响应文件解密或询价评审工作无法进行的，可根据实际情况报请批准后相应延迟解密时间或调整询价评审时间（友情提示：若供应商已领取副锁（含多把副锁）请注意正副锁的使用差别）。 3、远程解密前，供应商务必在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交易平台（https://ggzy.zhumadian.gov.cn）投标文件上传模块中使用“模拟解密”功能，验证本机远程自助解密环境。 4、**特别提醒：** 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不见面交易系统具备视频直播、语音通话等，对网络带宽及硬件要求相对较高的功能，故供应商在参与使用不见面交易系统开标的项目时，需确认是否满足如下要求： （1）网络要求：网络带宽4M以上。 （2）硬件要求：电脑要求内存4G及以上，且需配套网络摄像头、麦克风、音箱等，并确保其均能正常运转。操作系统要求Windows7及以上，IE浏览器IE11及以上。 （3）人员要求：对于参与驻马店不见面交易系统询价的供应商，要求能熟练掌握电脑基础操作。不见面开标操作手册下载地址：（https://ggzy.zhumadian.gov.cn）
25	评审：详见第三章供应商须知第 25、26、27、28、29 、30、31条

26	解释：构成本询价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询价文件中有特殊规定外，仅适用于询价阶段的规定，按询价公告、供应商须知、响应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供应商自拟格式声明、承诺和响应，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标注电话号码否则视为不响应询价文件；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当询价文件与询价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合同文件约定或后者明显错误的除外。 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一、说　明

1.适用范围

本询价文件仅适用于询价公告中所叙述项目的货物及相关服务采购。

2.定义

2.1 “采购人”系指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2 “采购机构”系指本次采购项目活动组织方。

2.3 “供应商”系指下载了本询价文件，且已经提交本次响应性文件的参加询价主体。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询价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供应商按询价文件规定向采购人提供的一切货物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2.6 “相关服务”系指询价文件规定供应商须承担的与本次采购货物相关的服务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2.7 “响应文件有效期” 系指本次采购项目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至合同签订之日止的期限。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3.采购预算

本次采购预算（最高限价）：1930000.00元；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

4.1根据驻财购【2022】15号文件规定，供应商应提供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

4.2供应商具有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具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4.3法定代表人本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参加询价的，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的扫描件。

4.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文件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信用查询渠道：供应商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结果网页打印件或截图（均须注明网址），查询时间为询价公告发布日期之后。

4.5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原装全新、符合询价文件规定技术参数（提供企业声明函，格式自拟）；

4.6其他证明文件（采购人根据项目需要提出且为本次询价所必要的）。

注：以上为必须提供的材料。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供应商在上传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应及时完善主体诚信库中企业信息及扫描件，提交并自行核验通过。要求提供扫描件的，扫描件须装订于投标文件内。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资格审查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询价小组查阅。供应商应确保主体诚信库信息与电子响应文件信息一致，上传的资料要真实并清晰可辨。评审时以电子响应文件及“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中选取的企业信息为准。

本项目实行资格审查信用承诺制，资格审查时应按照以下要求执行。

按照新蔡县财政局关于转发驻马店市财政局《关于推行政府采购资格审查环节信用承诺制的通知》的通知，参加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可以以书面形式作出信用承诺，供应商只需在资格审查环节提供满足相应条件的书面承诺书，不再需要提供以下证明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证明材料；

2.符合国家相关规定的财务状况报告；

3.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4.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具备履行政府采购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材料；

7.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证明材料。

采购人有权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前要求中标(成交)供应商提供证明材料，以备核实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一)供应商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二)被相关监管部门作出行政处罚且尚在处罚有效期内:

(三)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行政规章或是各级政策文件规定的不适用信用承诺的情形:

(四)采购文件中未约定适用信用承诺的。

违反信用承诺的法律责任：

供应商应对信用承诺内容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如作出虚假信用承诺，视同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违法行为。经调查核实后，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七十九条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市场监管部门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给他人造成损失的，依照有关民事法律规定承担民事责任。

5.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6.联合体参加询价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询价。

7.转包与分包

7.1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

7.2 本项目不允许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

7.3本项目不挂靠、不转包、不违法分包，一旦发现挂靠、转包、违法分包等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投标人应自愿接受甲方的经济处罚及其他处罚。对上述作出书面承诺并附响应性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询价文件要求。

8.特别说明：

8.1供应商参加询价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否则视为不响应询价文件。

8.2 供应商代表只能接受一个供应商的委托参加询价。

8.3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五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8.4关联企业参加询价

8.4.1 本询价文件所称关联企业,是指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关联关系”的界定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之规定。

8.4.2 关联企业中， 同一个法定代表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同时询价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询价活动。一经发现，将导致询价同时被拒绝。

8.4.3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9.质疑和投诉

9.1供应商认为询价文件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2日之前提出质疑；供应商对询价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质疑。逾期不再受理，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应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环节的质疑。关于对招标采购程序、询价文件格式性条款、询价结果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关于对供应商特殊资质要求、技术参数和技术标准、商务要求的询问和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

9.2供应商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财政部门投诉。

9.3质疑、投诉应当采用书面形式，质疑及答疑将通过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系统进行。供应商对询价文件、询价过程和成交结果有异议的，除将有效的质疑函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系统外，供应商必须电话通知代理机构或采购人（联系电话详见询价公告）。质疑书、投诉书均应明确阐述询价文件、询价过程和询价结果中使自己合法权益受

到损害的实质性内容，提供相关事实、依据和证据及其来源或线索，便于有关单位调查、答复和处理。

10. **供应商的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询价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

二、询价文件

11.询价文件的构成。本询价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

11.1 询价公告

11.2 采购需求

11.3 供应商须知

11.4合同主要条款

11.5 响应性文件格式

12.询价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2.1 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询价文件进行必要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应当在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如至原定截止时间不足3个工作日，则需延长询价开始时间，询价文件发售时间、递交样品截止时间等可以相应延长）前，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询价文件公示期间对询价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不受上述限制。

12.2 询价文件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询价文件的组成部分。

12.3 询价文件的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通过本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采购人未通过本代理机构对询价文件进行的澄清、修改或补充无效，询价时不予认可。

12.4 采购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递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始询价时间，但至少应当在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性文件的截止时间3个工作日前，将变更时间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或变更公告。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13.要求

13.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询价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文件，不得缺少或留空任何询价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询价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

列(开标一览表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新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须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响应文件中的抬头（致）须针对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名称填写，否则按废标处理。响应文件应对询价文件的要求作出实质性响应（包括供应商资格要求、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和响应文件格式中对响应的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合法性、真实性负责并作出书面承诺，否则视为对询价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3.2 供应商应完整签署响应文件格式附件中《询价响应书》和《抵制商业贿赂承诺》，不得随意增减或修改内容。在响应文件中作出保质保量保合同履行期限的承诺（格式自拟），否则视为对采购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4.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和计量单位

14.1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询价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简体中文书写。

14.2 关于计量单位，询价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询价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询价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否则视为对询价文件未作出实质性响应。

14.3 原版为外文的证书类文件，以及由外国人做出的本人签名、外国公司的名称或外国印章等可以是外文，但应当提供中文翻译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必要时询价小组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供附有公证书的中文翻译文件或者与原版文件签章相一致的中文翻译文件。

15.响应性文件的组成。响应性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

附件1响应文件封面

附件2响应书

附件3开标一览表

附件4 报价明细表

附件5供货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6技术响应表

附件7商务响应表

附件8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10证明文件

附件11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16.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6.1响应文件从询价公告所规定的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期之后开始生效，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内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对在规定的合同履行期限内完成工作任务作出承诺，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有效期至合同完全履行止。

16.2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者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7.询价报价

17.1所有询价报价均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供应商的报价为交货地点交货价格，包括货物、随配附件、备品备件、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费用、人工费、现场设备设施费、运输费、检测服务等现场实施、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费用的总和。

17.2供应商要按开标一览表的内容填写。

17.3供应商的报价是自主报价，不得低于其成本价进行恶意竞争，供应商应承诺其报价合理，且完全满足采购人采购需求。

18.询价保证金（不收取）

19.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

19.1 供应商应按本询价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装订响应性文件。询价文件按流水顺序填写，字迹必须清晰可认，响应性文件的目录应编序并签字。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供应商负责。

19.2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是根据“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的电子询价文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19.3供应商在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询价文件的要求用法人CA密钥和企业CA密钥进行签章制作。生成电子响应文件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CA密钥。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须按询价文件的格式要求完成电子签字或盖章。

19.4不接受电报、邮件和传真的响应文件。

19.5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而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按规定的统一格式填写，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文字，未按本须知规定的格式填写响应文件或响应文件字迹模糊不清，导致询价小组无法认定是否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19.6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流程。可参考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官方网站的下载中心板块的视频（http://www.zmdggzy.gov.cn/TPFront/InfoDetail/?InfoID=844e0ea7-2b6c-425d-99f6-91bd5b500e5e&CategoryNum=026002）

四、响应性文件的上传、递交

20.响应性文件的密封、标记

20.1 供应商应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对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zmdtf格式）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进行加密。

20.2供应商因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系统出现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与江苏国泰新点软件有限公司联系，联系电话：0396-2613088。

21..响应文件的上传、提交

21.1 供应商应在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制作好的电子响应文件加密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逾期上传其响应将被拒绝。

22.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多次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最终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最后一份投标文件为准。

五、询价

23.开标、唱标

23.1在询价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地点开标。

23.2开标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供应商和有关方面代表参加。

23.3开标时，首先，各供应商应在规定时间内对本单位的加密电子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然后由采购代理机构对所有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如供应商自身原因解密失败，其投标将被拒绝。

23.4解密完成后，系统将自动唱标，公布各供应商开标一览表的内容。

23.5供应商在投标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文件：

23.5.1在询价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的。

23.5.2响应文件未按询价文件规定加密的。

23.5.3未进行网上报名、下载领取询价文件参加投标的。

23.5.4一个供应商不只递交一套响应文件的。

23.5.5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签到的。

24.组建询价小组

询价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三人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询价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在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5.响应性文件的初审

25.1询价小组会将对响应文件进行检查，以确定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有无计算上的错误、是否已正确签署等。响应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与报价明细表中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除非询价小组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此时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供应商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对供应商起约束作用。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则其响应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响应。

25.2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25.2.1资格性检查。询价小组将依据响应文件按询价公告第二项及第三章第4项所述的资格标准对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如果供应商不具备资格、不满足询价文件所规定的资格标准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

25.2.2符合性检查。询价小组将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询价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符合对询价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采购人可根据具体项目的情况对实质性要求作特别的具体规定）。实质性偏离是指：（1）实质性影响合同的范围、质量

和履行。（2）实质性违背询价文件，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利。（3）不公正地影响了其它作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对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供应商，将不进行评审，其投标被作为无效投标。询价文件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需上传至驻马店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交易平台主体诚信库，同时在“资格审查及评审材料”菜单下按分包挑选该包所用评审材料，以供评审过程中询价小组查阅 ,否则按废标处理。凡不符合下列情况之一者，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要求：

（1）响应文件按规定签字、盖章；

（2）供应商代表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

（3）响应文件有效期、交货时间等满足采购文件要求；

（4）按询价文件规定报价；

（5）按询价文件提供的格式填列、项目齐全内容真实；

（6）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使用中文表述，意思表述明确，使用计量单位符合询价文件要求的（经询价小组认定允许其当场更正的笔误除外）；

（7）供货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等不能合理、科学、有效的满足本项目实际需求的；

（8）响应文件的关键内容字迹清晰、响应文件中经修正的内容字迹清晰，修改处按规定签名盖章；

（9）符合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其它实质性条款。

询价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没有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的响应文件。询价小组决定供应商是否实质性响应询价文件只根据响应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其他的外部证据。

25.3在评审过程中，询价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25.3.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的。

25.3.2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的。

25.3.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25.3.4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代表的。

25.3.5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的。

25.3.6询价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26.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询价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供应商的澄清应当在询价小组规定的时间内以书面形式作出，由供应商代表签字。但澄清事项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不得实质性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内容，不得通过澄清等方式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对待。询价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7.比较与评价

27.1询价小组将按本询价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与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询价响应性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27.2计算评审总价时，以货物到达采购人指定的目的地交货价为标准，其中已包含各种税费、人工费、现场设备设施费、运输费、检测服务等现场实施的所有费用。

28.最后报价的确定

28.1参加询价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在询价响应文件中报出一次不得更改的价格。

28.2询价响应文件的审查完成后，由询价小组确认合格供应商的最后报价。

28.3对于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以扣除优惠比率后的价格作为最后报价参与评审，不作为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成交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询价响应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28.4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价格给予扣除标准：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的规定，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

29.询价过程及保密原则

29.1　凡与本次询价有关人员对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询价中的有关资料等，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人员透露。否则,将按有关规定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29.2 在询价期间，供应商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参加询价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六、确定成交供应商

30.成交原则

本项目评审办法采用最低评标价法，在全部满足询价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确定提出最低报价的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排列；投标报价、技术指标均相同的，按服务优劣排列；以上全部相同的，通过随机抽取产生成交供应商。

31.价格调整（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再实行价格折扣）

本次评审采取最低评标价法，按供应商须知规定确定成交供应商。

评审价=供应商报价×（1- Σ价格折扣幅度）

价格调整要素及价格折扣幅度列表：

评审价格调整要素	价格折扣幅度
节能产品	3%
环保产品	3%
投标产品出自小型或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型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0%
……	供应商或所投产品按规定享受其他国家政策支持、扶持的，由供应商提供相关法律法规依据 ，每项按0.5%折扣。

1、投标产品属节能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以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为准。属于强制采购的产品，不再给予价格优惠。

2、同一包内有多个投标产品，部分产品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只对符合政策功能要求的产品依据《报价明细表》按上述价格折扣幅度进行折扣，并按折扣后的价格即单项评审价计入总价进行评审。

单项评审价=供应商单项报价×（1- Σ价格折扣幅度）

评审价= Σ单项评审价+ Σ不进行价格调整产品单项报价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所属行业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填写。

3、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

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4、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5、评审价的确定

根据以上规定计算出的评审价为最终评审价，评审价仅限于评审的比较，对中标价没有任何影响，中标价和合同签约价仍以其响应文件中的一次报价为准。

6、异常低价审查

（一）采购人应当在采购文件中明确，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次低报价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采购项目最高限价×45%；

4.评审委员会基于专业判断，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其他情形。

采购人可以结合具体项目实际情况，提高上述第1项至第3项中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数值标准，但是最高不得超过65%。

相关法律法规对供应商报价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1项至第4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30分钟。其中，属于第3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评审委员会依据专业经验，参考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情况，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投标（响应）供应商不能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为评审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及时获取同类项目中标（成交）价格、类似产品市场价格水平、行业人工费用标准、国家有关部门指导行业协会发布的行业平均成本等相关信息资料提供便利。评审委员会借助互联网等渠道查询相关信息的，应当严格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实施影响评审公正的行为。

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的启动原因、审查意见和审查结果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并随供应商提供的相关书面说明及证明材料，以及评审委员会有关互联网浏览、查询历史一并归档。

（三）各级财政部门应当加强对评审专家的指导和监管，进一步压实评审专家的责任。财政部门在投诉处理、监督检查中发现评审委员会未按规定对异常低价开展审查的，依法予以纠正并追究评审专家的法律责任。

32.确定成交供应商和成交候选供应商

本项目由采购人授权询价小组推荐3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33.成交通知书及成交公告

31.1询价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及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驻马店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等相关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31.2成交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不领取成交通知书的，视为成交后自动放弃成交资格，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31.3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按相关法律、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1.4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合同签订后，成交通知书成为合同的一部分。

32.采购代理机构宣布询价废止的权利

32.1 出现下列情况之一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宣布询价废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32.1.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2.1.2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均超过了采购控制价，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32.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32.1.4询价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3家的，评审期间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询价文件作出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七、合同授予

33.签订合同

33.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在询价文件第三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根据询价文件确定的事项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签订合同。双方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采购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成交供应商逾期未签订合同，视为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按照有关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2　询价文件、询价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询价文件所列采购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3.3 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询价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成交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成交条件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询价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成交候选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组织采购。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3.4 采购人按照法律法规及各级财政部门相关规定，在规定时间内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第四章 政府采购合同(指引)

（采购人可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增减条款和内容）

驻马店市生态环境局新蔡分局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项目

服务协议

合同编号：

甲方（委托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乙方（受托方）：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一、合同背景与目标

甲方委托乙方对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等相关服务。

本合同的目标在于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规范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的实施过程。

二、治理范围与内容

1. 治理范围：采购人指定地点。

2.治理内容：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投加 聚合氯化铝铁（液体） 进行消减。

三、费用与支付方式

1.费用：本合同约定的水质达标综合治理费用根据实际使用数量据实结算。具体费用根据治理难度和效果进行调整。

2.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7日内支付合同总金额的95%；余款5%采购人出具项目验收证明后一次性付款。

五、双方权利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对新蔡县北湖公园东园水环境质量综合治理，并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协助。甲方应支付乙方相应的治理费用，并确保支付方式的合法性和有效性。甲方应对乙方的治理工作进行监督和检查，确保治理效果符合预定标准。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的治理工作，及时提供相关资料和信息。甲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或拒绝支付乙方的治理费用。

2.乙方权利与义务：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相应的治理费用。乙方在接到甲方的委托后，应及时组织人员和设备进行治理工作。乙方在治理过程中，如发现重大问题或紧急情况，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并共同协商解决。

六、违约责任与赔偿

违约责任：如一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具体违约责任根据违约程度和法律规定确定。违约方应赔偿因此给守约方造成的全部损失。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和间接损失、有形损失和无形损失等。违约方应在收到守约方的书面通知后尽快进行补救措施并赔偿守约方的全部损失。如果违约方逾期未进行补救措施或未足额赔偿守约方的损失，则守约方有权采取必要的法律手段进行维权。在违约方进行补救措施并赔偿守约方损失后，双方可协商解除或变更本合同的相关条款以继续合作或终止合作等事宜。但是，如果违约行为严重损害对方的合法权益或严重影响本合同的履行，则双方均有权要求解除合同并要求对方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等总之，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委托人：　　委托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附件-响应性文件的格式

注释：

《响应性文件格式》是供应商的部分响应性文件格式和签订合同时所需文件的格式。供应商应按照这些格式文件制作响应性文件。

附件1响应性文件封面

附件2响应书

附件3开标一览表

附件4 报价明细表

附件5供货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附件6技术响应表

附件7商务响应表

附件8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附件9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附件10证明文件

附件11投标人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附件1　　响应性文件封面

政府采购项目

响应性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响应书（格式）

致：_____：

_____（供应商名称）现委托 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询价。

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提供货物和服务，我方就本次询价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并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询价文件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询价项目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并根据需要提供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并保证其真实、合法、有效。

2、我方承诺在询价活动中提供的各种材料真实有效。

3、我方同意在响应性文件有效期内遵守本响应性文件中的承诺且在此期限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如果我方成交，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与合同履行期相同。

4、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和有关附件，将自行承担因对全部询价文件理解不正确或误解而产生的相应后果。

5、我方保证尊重询价小组的评审结果，完全理解本采购项目最低报价不作为成交的保证。

6、我方理解并遵守询价文件的全部规定，接受询价文件中政府采购合同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7、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方同意在领取成交通知书之起__日内，按照询价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否则，视为我方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8、我方最近3年内的被公开披露或查处的违法违规行为有_____。

9、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和责任。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3　　开标一览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投标总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合同履行期限	
投标有效期	
备注	

注：　1、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供应商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标处理。

2、询价费用包括项目实施所需的人工费、服务费、运输费、安装调试费、税费、及其他一切费用。

3、以上报价应与“报价明细表”中的报价相一致。

4、供应商按格式填列，不得自行更改，否则引起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4　　报价明细表

项目编号：_____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产品名称	技术参数	原产地及厂家	单位及数量	单价	合计金额
1						
2						
3						
	其他：					
投标总价(大写)：						￥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5　　供货服务方案及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附件6　　技术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名称	询价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	偏离情况

注：供应商必须如实完整填写表格，“偏离情况”是指“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7

商务响应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	询价文件要求	是否响应	供应商的承诺或说明
……			

供应商代表签字：_____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8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二代身份证需正反面）（不附为无效授权）**

身份证正面扫描件贴于此处	身份证反面扫描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9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_____：

我_____（签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 _____（签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本授权，以我方的名义参加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审、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代理人的签名负全部责任。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代理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如果本次采购活动现场变更采购方式，本授权书有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委托期限：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名：_____

职务：_____　　职务：_____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二代身份证需正反面）（不附为无效授权）**

特此授权。

身份证正面扫描件贴于此处	身份证反面扫描件贴于此处

供应商：_____（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10　　证明文件

10.1　新蔡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格式)

致(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单位名称(自然人姓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码)：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联系地址和电话：

我单位(本人)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单位(本人)郑重承诺，我单位(本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 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未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曾作出虚假承诺；

(七)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本人)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1.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

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10.2资格审查证明材料（供应商根据询价公告第二项所述的资格要求和采购文件第三章 4.供应商应提交的证明文件内容进行提供）

10.3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格式）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_____（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 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 ____ 万元，属于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公司可不填报。)

10.4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10.5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注：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10.6关于监狱企业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注：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10.7 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提供的证明材料

（格式自拟）

附件11　　供应商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致：_____：

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行为，营造公平竞争的政府采购市场环境，维护政府采购制度良好声誉，在参与贵单位组织的采购活动中，我方庄重承诺：

一、依法参与采购活动，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争。

二、不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对索取或接受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和纪检监察机关举报。

三、不以提供虚假资质文件等形式参与采购活动，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四、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它供应商，与其它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保持良性的竞争关系。

五、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恶意串通，自觉维护政府采购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

六、不与其它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积极维护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七、严格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约定义务，不在政府采购合同执行过程中采取降低质量或标准、减少数量、拖延交付时间等方式损害采购人的利益，并自觉承担违约责任。

八、自觉接受并积极配合相关监督部门实施的监督检查，如实反映情况，及时提供有关证明材料。

供应商代表签字：

供应商：（全称并加盖公章）

年　　月　　日